

广播电视编导专业教学计划

一、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

广播电视编导专业以人文通识教育为基础、以创新能力培养为核心、以服务社会面向未来为目标、以国际先进电影学院的教学模式为各类影视制作公司、电视台、企事业单位等培养具有深厚人文底蕴和国际视野的影视创作、制作与研究的高端复合型人才。

期待培养的学生毕业时能达到下列具体目标：

目标 1：具备健全人格、良好文化素养和人文情怀，具有正确的职业道德、职业操守、社会服务意识与公民责任感。

目标 2：具备扎实的专业素质、知识储备和积极的创新精神，系统掌握本专业的理论知识及实践技能。

目标 3：具备影视及新媒体项目实践操作能力，具备影视策划创作与编导能力，电视节目摄录制作能力，能够运用专业知识从事影视、新媒体专业相关的工作，在相关领域从事影视作品制作、宣传、管理等工作。

目标 4：具备较强的团队协作精神和良好的沟通能力，具有较强的全球视野，在多学科团队或跨文化环境中工作。

目标 5：具备终身学习能力，能够通过历练、继续教育、高校或研究机构攻读硕博学位等方式提升自身专业素质，不断适应社会经济和技术发展的需要。

2. 毕业要求

毕业要求 1：知识素质和国际视野

1.1 具备丰富的人文知识素养和公民素质

1.2 具备扎实的影视历史理论知识

1.3 掌握全面的影视制作技术知识

1.4 具备开阔的国际视野

毕业要求 2：问题分析能力

2.1 具备分析影视作品的的能力

2.2 具备分析受众审美的能力

2.3 具备分析与影视相关的社会文化现象的综合能力

毕业要求 3：策划创意实践创新能力

3.1 具备影视作品创意能力

3.2 具备影视文案策划写作能力

3.3 具备新媒体制作创意创新能力

毕业要求 4：使用技术设备软件能力

4.1 掌握使用影视摄影设备能力

4.2 掌握使用影视剪辑技术设备、软件能力

4.3 掌握使用影视录音技术设备的能力

毕业要求 5：作品制作能力

5.1 具备扎实的影视作品拍摄能力

5.2 具备扎实的影视作品剪辑能力

5.3 具备新媒体作品的制作能力

毕业要求 6：研究能力

6.1 具备课程研究论文写作能力

6.2 掌握多样的学术研究方法

毕业要求 7：服务社会能力与公民意识

7.1 具备服务社会的意识与能力

7.2 具备良好的公民意识与使命感

毕业要求 8：职业规范意识

8.1 具备正确的职业规范意识

8.2 具备坚定的职业道德意识

8.3 能够自觉践行职业道德规范

毕业要求 9：团队合作能力

9.1 具备良好的团队合作意识

9.2 具备良好的本土团队协同能力

9.3 具备良好的国际化团队合作能力

毕业要求 10：沟通能力

10.1 具备良好的沟通意识

10.2 具备良好的人际、组织与跨文化沟通能力，普通话水平达到二级乙等以上

毕业要求 11：组织管理能力

11.1 具备影视作品制作组织能力

11.2 具备影视项目的运作管理能力

毕业要求 12：终身学习能力

12.1 具备终身学习、自我提升的意识

12.2 具备终身学习的提升能力

二、主干学科和主干课程

1. 主干学科

艺术学、文学与新闻传播学

2. 主干课程

影视艺术概论、新媒体影像、摄影基础、影视摄像、影视编辑、导演基础、剧本写作、中国电影史、中国电视史、节目读解与策划、影视美学、影视批评等。

3. 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实务实践、创作实践、学年论文、毕业实习、毕业论文

三、修业年限、学分和学位

1. 修业年限

四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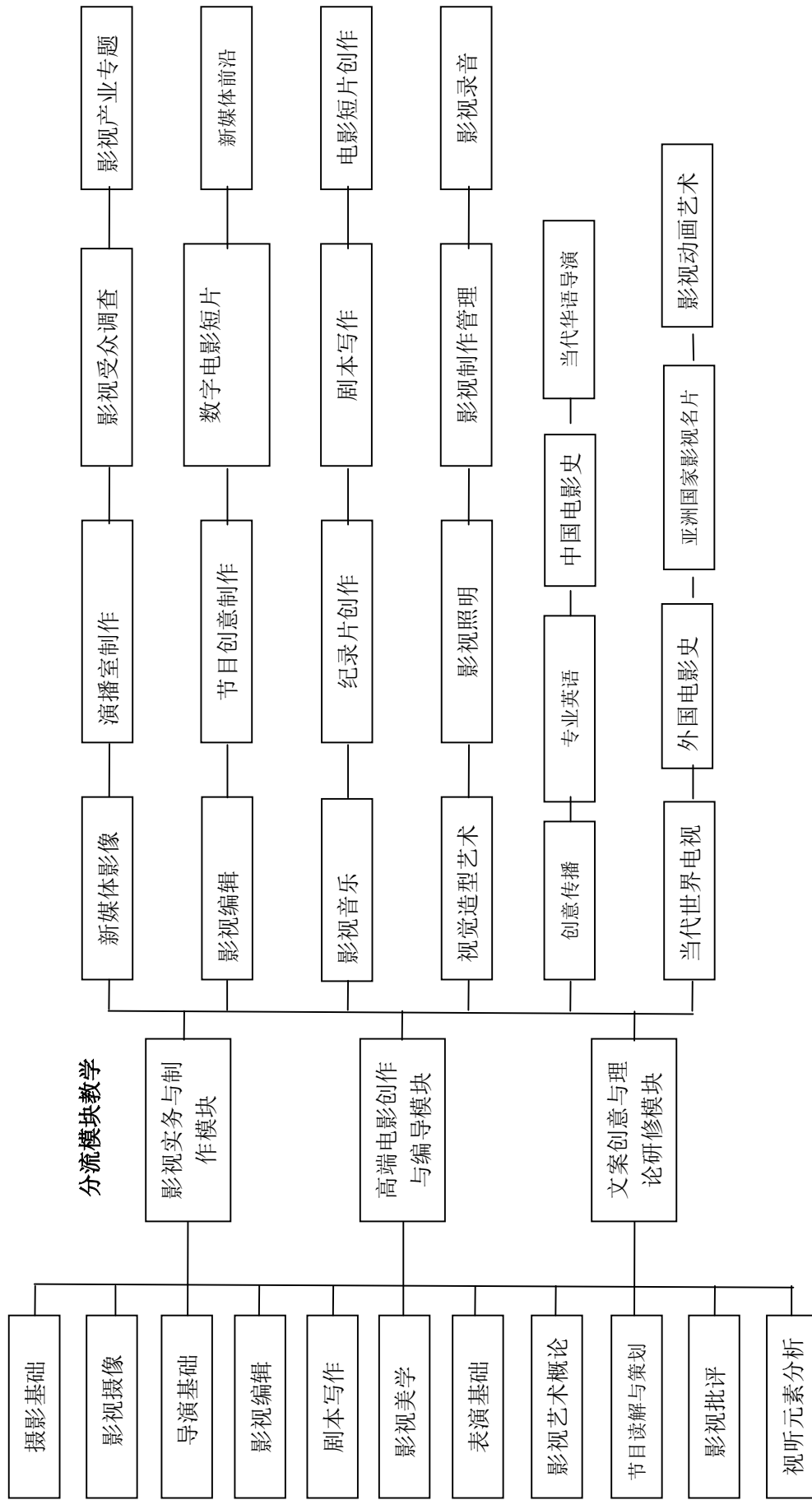
2. 总学分

245

3. 授予学位

艺术学学士

广播电视编导专业基础和专业课程相互关系结构图



上海大学2021级教学计划表

上海电影学院

广播电视编导专业

课程分类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各学年、学期计划学分安排												备注					
			共计	课内				课外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第四学年							
				讲授	实验	上机	其他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1	2	3	夏季	4	5	6	夏季	7	8	9		夏季	10	11	12	
通识课6	人文经典与文化遗产		6																							详见附表		
	政治文明与社会建设																											
	艺术修养与审美体验																											
	经济发展与全球视野																											
	科技进步与生态文明																											
	创新思维与创业教育																											
新生研讨课1			1										1															
公共基础课57	思想政治理论课	16583109 形势与政策	1	1																					*			
		16584153 思想道德与法治	3	3									3															
		16584136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B	3	3									3															
		16584168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3	3											3													
		16584169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1)	3	3												3												
		16584170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2)	2	2													2											
		16584171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3	2				1										3										
		思想政治选择性必修课（详见附表）		3															3							◆		
	16583004	当代世界经济与政治	3	3													3											
	16584172	劳动教育理论课	1	1									1															
00853001~006	体育(1-6)	6	6									1	1	1		1	1	1										
00914006	军事理论A	2	2									2																
详见附表	大学英语	16										4	4	2		2	2	2										
00864092	高级办公自动化与宏应用	2	1.4	0.3					0.3			2																
00864122	新数字媒体基础与应用	3	2	1									3															
02074161	应用写作A	3	3									3																
学科基础课(见续表)			74									9	9	6		12	12	9		6	6	5						
高年级研讨课(见续表)			4														2					2						
选修课	专业选修课(见续表)		27										3		3	3	6		9		3			▲				
	任意选修课		2																						★			
实践教学环节			74										1	8	3	6	7	5	10		6	3	10	3	12			
总计			245																					●				

*1-10学期均需选修 ◆多修课程可认定为通识课（所属分类见附表中备注） ▲学分分布供参考 ★任意选修任何课程。 附表见II-1-60页，建议学生跨类选修通识课，所修通识课必须包含：1.“核心通识课”至少2学分，一年级至少修读一门；2.“创新思维与创业教育”模块内课程至少2学分。（某门课程同时满足两个条件时，可重复认定，但所获得学分不累计。）

●毕业前至少修读一门全英语授课课程且成绩合格。（全英语授课课程指：1. 选课系统中标注的全英语课程。2. 国际化小学期开设的课程。3. 海外交流学分认定的课程。）

上海大学2021级教学计划表

学科基础课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共计	课内				课外							共计	课内				课外						
			讲授	实验	上机	其他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讲授	实验	上机	其他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14565250	摄影基础A	6	6							1		14566183	中国电影史A	3	3									5	
14565251	影视艺术概论A	3	3							1		14565303	节目读解与策划	6	6									6	
14565304	新媒体影像	3	3							2		14565296	纪录片创作	3	3									7	
14565291~292	影视摄像(1-2)	6	4				2			2~3		14565229	外国电影史A	3	3									7	
14565293~294	影视编辑(1-2)	6	6							2~3		14566048	影视美学	3	3									8	
14565163	当代世界电视A	3	3							4		14566232	影视批评A	3	3									8	
14565286~287	导演基础(1-2)	6	6							4~5		14566071	中国电视史	3	3									9	
14565256~257	剧本写作(1-2)	6	6							4~5		14004034	论文写作	2	2									9	
14565143~145	视听元素分析(1-3)	9	6				3			4~6															

高年级研讨课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共计	课内				课外							共计	课内				课外						
			讲授	实验	上机	其他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讲授	实验	上机	其他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二年级适用											三年级适用														
1456EY01	创意传播	2	1						1		6	1456SY01	中美电视比较研究	2	1						1			9	
1456EY02	电视剧与大众文化	2	1						1		6	1456SY02	媒体发展前沿研究	2	1						1			9	

专业选修课（第9学期（含）之后的课程可能会进行一次动态调整。）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课程学分								学期	备注		
		共计	课内				课外							共计	课内				课外						
			讲授	实验	上机	其他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讲授	实验	上机	其他	自学	项目			读书	其他
14566298	数字电影短片 (Digital Short Film)	3	3							3	★	14566306	影视动画艺术	3	3									6	
14566248	拉片点读	3	3							3		14566302	法国电影研究	3	3									6	
14566068	广播电视编导专业 英语	3	3							4		14566075	亚洲国家影视名片	3	3									7	
14566288	视觉造型艺术A	3	3							4		14566271	纪实电影导演	3	3									7	
14566261	影视照明	3	3							4		14566301	当代西方电影理论 专题	3	3									7	
14566132	当代华语导演	3	3							5		14566307	创意方法与节目策 划	6	6									7	
14566299	欧洲电影大师作品 分析	3	3							5		14566221	影视经典文献导读	3	3									7	
14566244	上海影像研究	3	3							5		14566297	影视受众调查	3	3									9	
14566300	影视产业专题	3	3							6		14566305	经典戏曲作品导读	3	3									9	
14566265	影视录音	3	3							6															

★全英语课程

上海大学2021级实践性教学环节学分安排表

广播电视编导专业

实践分类	编号	实践环节名称	实践周数	实践学分	实践形式		各学年学分安排				备注
					集中	分散	一	二	三	四	
实 习	00914003	军事技能	2	2	√		2				
	00874008	形势与政策(实践)		1	√		1				
	1658A001~002	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1-2)		2			1	1			第3,6学期
	00874007	思想道德与法治(实践)	1	1	√		1				
	0000A001	创新创业实践		1		√	1				二选一 (详见注)
	00874028	大学生社会实践		1		√	1				
课 程 设 计	1456A043	学年论文	1.5	3		√			3		
	1456A044	表演基础	1.5	3		√		3			第4学期
	1456A045	演播室制作	3	6		√		6			第5学期
	1456A046	编剧工作坊	3	6		√		6			第6学期
	1456A047	节目创意制作	5	10		√			10		第7学期
	1456A048	导演工作坊	3	6		√			6		第9学期
	1456A049	联合作业(1)	1.5	3		√	3				
	1456A050	联合作业(2)	2.5	5		√		5			
	1456A051	毕业作品(拍摄)	5	10		√				10	第10学期
毕 业 设 计 (论 文)	1456A052	毕业实习	1.5	3		√				3	第11学期
	1456A053	毕业论文	6	12		√				12	第12学期
共计				74			9	21	19	25	

注:

1. 《创新创业实践》和《大学生社会实践》两门课程二选一;
2. 在校期间,学生参与下述活动之一,可认定《创新创业实践》课程学分。分别是(1)联合大作业;(2)大学生创新项目;(3)学科竞赛获校级(含)以上奖项,并未冲抵过学分;(4)院系认定的创新创业各类活动(累计至少半周时间);
3. 《大学生社会实践》在第2-11学期(除夏季学期)均开设,具体要求详见课程简介。